2024 年度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宁财绩[2025]41号),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于 2025年6月开展了 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工作。现将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单位概况

(一)单位基本情况

1.主要职能

- (1) 承担本市金融业发展和金融服务的辅助性、事务性工作。
- (2)围绕本市金融业的发展和监管,开展理论、政策和实践研究工作。
- (3) 承担本市金融服务与监管系统、金融数据库的建设及运行维护工作。
- (4)开展金融政策宣传和咨询服务工作;承担本市金融人才引进、 教育、培训等相关工作。
- (5) 开展全市金融数据统计分析工作,配合中共南京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做好金融风险监测工作;配合开展金融招商工作,为区域金融合作交流提供相关服务。
 - (6) 完成中共南京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 - 2.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

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是正处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,内设机构7个,分别是:综合管理科、组织人事科、发展服务科、创新研究科、合作交流科、统计监测科、信息技术科。

截至 2024 年末,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45 人,实有在职人员 39 人。

3.资产情况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资产总额4976.66万元, 其中货币资金2.39万元,预付账款2892.64万元,固定资产净值2081.63 万元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固定资产原值4664.21万元,其中:房屋及构筑物2131.02万元,设备2497.49万元,家具和用具35.70万元;固定资产累计折旧2582.59万元,其中:房屋及构筑物89.89万元,设备2461.90万元,家具和用具30.80万元。

4.年度重点工作任务

2024年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,立足中心职能定位,加强统筹谋划,整体协调推进,重点做好以下工作:

- (1) 加大金融服务力度,促进全市金融高质量发展。
- 一是搭建金企交流合作平台,组织开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百场活动,汇编《金融服务人才手册》、《金融产品手册汇编》,建立金融机构服务专员制度,收集并持续推动问题解决。二是积极助力企业上市,完善精准服务机制,重点承担金融支持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工作,与各交易所加强对接合作。三是做好《南京金融发展报告》编撰工作,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与支持,为社会了解南京市金融发展全貌提供重要窗口。
 - (2) 加强监测能力建设,提升对金融风险监测能力。
- 一是完善金融风险监测信息化手段,充分利用南京智慧金融(服务与监管)系统各模块功能,为市、区地方金融管理部门对地方金融组织

的服务与监管提供有效支撑。二是开展地方金融组织运行分析工作,定期报送分析报告,为上级部门开展地方金融组织监管提供辅助决策依据。

(二)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

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 1182.18 万元,决算数 1173.04 万元,年初结转和结余 2.38 万元,总计 1175.42 万元,包括: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3.03 万元,其他收入 0.01 万元,年初结转和结余 2.38 万元。

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本年决算支出 1173.03 万元,其中:基本支出 1146.18 万元,包括人员经费 1067.55 万元,公用经费 78.63 万元;项目支出 26.85 万元。年末结转和结余 2.39 万元,总计 1175.42 万元。

(三) 单位绩效目标

1.中长期目标

围绕全市金融行业的发展和监管,开展金融理论、政策和实践研究 工作;承担本市金融业发展和金融服务的有关事务性工作,协助推动地 方金融改革创新发展。

2.年度目标

接受委托承担南京市智慧金融(监管与服务)系统的完善、运维工作;开展金融服务、金融宣传等工作;编制《南京金融发展报告(2024)》; 开展小贷行业数据统计、分析、配合做好风险监测工作;受托承办局机 关委托事项工作。

二、评价结论

(一)评价对象和范围

本次绩效评价围绕单位职能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,对照年度目标,全面核查部门整体履职情况,评判部门履职效果以及社会效益和社会满意度等方面。

(二)评价结论和评分结果
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、公开公正、绩效相关原则,经综合评定,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5 分,绩效等级为"优"。

三、单位履职成效

1.坚持党建引领,凝心聚力推动发展

持续加强政治建设,强化理论武装。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。以开展"三个一"主题竞赛活动为契机,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水平。

- 2. 紧抓服务工作主线,提升服务质效
- (1) 服务助力金融机构发展。建立金融机构"服务专员"制度,为 南京地区部分重点金融机构配备服务专员,与金融机构建立常态化联 系、收集发展诉求、推动解决或协调解决问题。
- (2) 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。承办金融服务百场活动并做好保障落实。做好企业上市服务专员工作和金融产品手册编制。做好全市民营企业融资情况和金融服务需求调研。
- (3) 服务助力金融人才建设。承办领军人才招募会、南京市高层次 人才企业投融资对接会,助力人才企业与金融资本精准链接。
- (4) 服务助推金融行业发展。围绕南京市金融发展整体情况、各行业与各区域金融发展特色、重要金融改革与试点工作、重点金融机构与平台相关情况,完成《南京金融发展报告(2024)》编撰和出版,谋划《南京金融发展报告(2025)》工作,为金融行业发展提供参考。
 - 3. 围绕监测工作目标, 提高监测能力

提升对地方金融组织监测能力,研究地方金融组织行业监测机制,强化对小贷行业运行情况风险监测。推进"慧金"系统完善,探索监测预警模式。

4. 完善内控治理,推进自身建设

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,落实日常安全生产各项要求,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。稳步推进资产划转。加强队伍建设,培育特色文化。围绕中心"服务"和"监测"等相关职能,强化中心工作人员履职意识,提升工作效能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项目预算支出进度较慢,预算专项资金执行率低。原因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精准性不够;二是根据厉行节约的要求,2024年开展的金融政策宣传培训活动多为承办以及和有关单位合办,造成场地和设备等未产生费用,金融政策宣传及培训费用支出较少。2024年中心接受的专项审计,由主管部门内审部门进行,因此造成中心请外部事务所进行的审计等委托业务费预算未完成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加强预算管理,科学合理编制预算。及时做好预算支出动态监控。 加强内部控制管理,对内部控制的建立运行进行监督及评价,对发现的 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纠正。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,将绩效融入资金 管理、使用全过程,实现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 2024 年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

南京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标准	指标说明	评价标准	得分
	A1 决策机制(3 分)	A11 决策机制的规范 性	1	规范	评价是否建立重要事项决策机制,决策制度是否明确、 规范。	(1)是否建立重要事项决策机制(0.5分) (2)决策制度是否明确、规范(0.5分)	1
		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 性	1	科学	评价决策流程是否科学、合理。	决策流程是否科学、合理(1分)	1
		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 衡机制	1	有效	评价决策执行监督机制是否有效。	决策执行监督机制是否有效(1分)	1
	A2 中长期规划 (3分)	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 性	2	明确 合理	评价单位事业发展的中长期目标是否明确、合理、可操作实践。	(1)是否制定中长期目标(1分) (2)中长期目标是否合理、明确、可操作实践 (1分)	2
		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 门职能的匹配性	1	匹配	评价单位的中长期目标与单位职能的适应性及匹配情况。	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单位职能(1分)	1
A 决策 (15 分)	A3 年度工作计 划 (3 分)	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 确性	2	明确	评价单位年度工作计划,设定是否科学、合理、明确, 是否量化、细化,计划实现的总体绩效及具体目标、 工作计划是否符合单位职能需求。	(1)是否设定年度工作目标(1分) (2)根据年度工作目标是否制定明确的工作计 划(1分)	2
		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 单位职能的匹配性	1	匹配	评价单位年度工作计划与单位职能是否符合、匹配	(1)是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(0.5分) (2)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单位职能匹配(0.5分)	1
	A4 部门预算编制(4 分)	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 范	2	科学 规范	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是否规范、完整,是否符合单位发展需求,资金分配安排是否科学、合理;预算编制是 否体现单位职能、效能与财能统一。	(1) 单位预算编制是否规范、完整,符合单位 发展需求(1分) (2) 资金安排是否科学、合理(1分)	1
		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 工作任务的匹配性	2	匹配	与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。	(1) 部门预算是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(1分) (2) 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(1分)	2
	A5 绩效目标(2 分)	A51 绩效目标合理性	2	合理	评价单位绩效目标是否合理,是否与单位履职、年度 重点工作任务相符。	(1)绩效目标是否合理(1分) (2)是否与单位履职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符 (1分)	2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标准	指标说明	评价标准	得分
	B1 预算执行 (6分)	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	2	100%	评价单位预算执行情况。	部门预算执行率=(部门实际支出额/部门预算资金总额)*100%; 预算执行率=100%,得2分;80%≤预算执行率<100%,得1.5分;预算执行率<80%,得1分。	1. 5
		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	2	100%	评价单位项目支出资金实际执行情况。	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=(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额/ 专项资金预算资金总额)*100%; 预算执行率=100%,得2分;70%≤预算执行率 <100%,得1分; 预算执行率<70%,得0.5分。	0.5
			B13"三公"经费控制率	1	≤100 %	评价单位"三公"经费预算、实际执行情况,考核"三公"经费的控制情况。	"三公经费"控制率=(本年"三公"经费支出数-上年"三公"经费支出数-上年"三公"经费支出数)/上年"三公"经费支出数*100%; 控制率≤0,得1分;控制率>0,得0分。
B过程		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 情况	1	公开透 明、完 整合规	评价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预决算信息;评价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度、完整性与合规性	(1)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预决算信息(0.5分) (2)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度、完整性与合规性(0.5分)	1
(20分)	B2 收支管理(4 分)	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 全性	2	健全	评价单位为加强收支管理,规范收支行为,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。	(1) 是否制定收支管理制度(1分) (2) 制定的收支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(1分)	2
		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 制度执行	2	执行 规范	评价单位是否严格执行预算批复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规定,收支管理是否规范;收支是否与预算计划一致, 是否均纳入预决算;是否有挪用、挤占、虚列和报销 不规范等财务收支行为;专款是否专账核算、专用。	(1)是否严格执行预算批复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(1分) (2)收支是否与预算计划一致,是否均纳入预决算(1分)	2
	B3 资产管理(2 分)	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 全性	1	健全	评价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,规范资产管理行为,制定 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。	(1)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(0.5分) (2)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(0.5分)	1
		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 制度执行	1	执行 规范	评价单位资产管理是否符合规定,资产是否合理配置 且得到有效使用;资产维护是否保养得当;资产是否 定期清盘,保障账实相符;资产处理程序是否合规, 非税收入是否及时上缴。	(1)资产管理是否符合规定(0.5分) (2)资产处理程序是否合规(0.5分)	1
	B4 政府采购管理(2分)	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 度健全性	1	健全	评价单位为采购行为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。	(1) 是否制定单位采购管理制度(0.5分) (2) 制定的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(0.5 分)	1
		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 否按制度执行	1	执行 规范	评价单位是否根据事业单位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,是否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购买 服务、采购等,是否对相关单位进行了严格资质审查。	(1)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是否按照政府采购法等规定(0.5分) (2)是否对相关单位进行了严格资质审查(0.5	1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标准	指标说明	评价标准	得分
						分)	
		B5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	1	健全	评价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建立、健全。	(1)是否建立内部控制制度(0.5分) (2)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(0.5分)	1
	B5 内部控制管 理(3 分)	B52 内部控制执行情 况	1	执行 规范	评价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是否规范执行,是否能够促进 依法行政,规范内部权力运行。	内部控制制度是否规范执行(1分)	1
		B53 内部控制监督评 价	1	有效	评价单位是否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及运行进行内部监督 及评价,对监督及评价发现的问题是否及时查明原因 并纠正。	是否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及运行进行内部监督及 评价(1分)	0
	B6 预算绩效管 理(3 分)	B61 组织管理情况	1	规范	评价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情况, 预算管理是否得到具体 落实, 是否针对预算设定了指标体系。	(1) 预算绩效管理是否得到具体落实(0.5分) (2) 是否针对单位职能及专项资金方向建立相 应的行业指标体系(0.5分)	1
		B62 工作开展情况	1	有效 开展	评价单位预算绩效开展情况,是否进行了事前评估、 目标管理、跟踪评价、自评价和整改落实。	(1) 单位是否按要求开展事前评估、目标管理 (0.5分) (2) 单位是否按要求开展跟踪评价(0.5分)	1
		B63 绩效信息公开	1	及时 合规	评价单位是否及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绩效信息;评价绩效信息透明度、完整性与合规性。	(1)是否及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 绩效信息(0.5分) (2)绩效信息公开透明度、完整性与合规性(0.5 分)	1
	C1 开展金融对外交流与合作、金融宣传政策咨询等工作(12 分)	C11 服务助力金融机 构发展	4	完成	建立金融机构专员制度,收集发展诉求、推动解决或协调解决问题,为金融机构提供公益性服务。	(1)是否按时完成(2分) (2)是否建立常态化联系(2分)	4
C 履职 (30 分)		C12 服务支持实体经 济发展	4	有效 完成	开展资本市场上市服务、金融政策宣传培训活动,为 企业提供公益性服务。	(1)是否按时完成(2分) (2)服务推动实体经济发展是否有效(2分)	4
		C13 服务助力金融人 才建设	4	有效 完成	助力人才企业与金融资本精准链接。	(1)是否按时完成(2分) (2)服务助力金融人才建设是否有效(2分)	4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标准	指标说明 	评价标准	得分
	C2 协助开展地 方金融信息统 计及金融风险 信息监测等相 关工作(6分)	C21 统计金融数据, 做好对地方金融组织 监测分析	6	有效 完成	统计金融数据情况,推进对地方金融组织风险监测分 析。	(1)是否按时完成(2分) (2)统计金融数据是否准确完整(2分) (3)对地方金融组织防范金融风险的有效性(2分)	6
	C3 承担本市金融服务与监管系统、金融数据库的建设及运行维护工作(6分)	C31 承担南京市智慧 金融(监管与服务) 系统的运营和维护	6	及时 完成	协助金融监管局搭建南京智慧金融系统,推进系统及时修改完善,保障系统正常运转。	保障系统正常运转质量较高得6分,质量合格得4分,质量基本合格得2分,质量不合格得0分。	6
	C4 围绕本市金融业的发展,开展理论、政策和实践研究工作(6 分)	C41 南京金融发展报 告是否完成	2	完成	评价南京金融发展报告是否完成。	完成得2分;基本完成得1分;未完成得0分。	2
		C42 南京金融发展报 告完成质量	2	较高	评价南京金融发展报告完成质量。	质量较高得2分;质量合格得1分;质量不合格得0分。	2
		C43 南京金融发展报 告完成时效	2	及时	评价南京金融发展报告完成时效。	金融发展报告及时完成得 2 分;较及时得 1 分,不及时得 0 分。	2
D效益	D1 社会效益 (15 分)	D11 金融服务社会发 展能力	15	较高	评价履职带来的社会效益,对提高事业运行效率及结果的影响程度。	金融服务社会发展能力较强得 15 分;金融服务社会发展能力一般得 10 分;金融服务社会发展能力较低得 5 分。	15
(30分)	D2 满意度(15 分)	D21 服务对象满意度	15	≥90%	评价服务对象对单位金融服务工作的满意情况。	满意度≥90%,得 15分;80%≤满意度<90%,得 10分;60%≤满意度<80%,得 5分;满意度<60% 得 0分。	15
E 可持续 发展能 力(5分)	E1 可持续发展 能力(5分)	E11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	5	激励	评价单位人才培养计划、人才选拔运用、激励措施等。	单位人才培养计划、选拔运用、激励措施等效果较好得5分,效果一般得3分,效果较低得1分。	5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标准	指标说明	评价标准	得分
F加減分 项 (≤5 分)	F1 加分项(5 分)	受上级部门嘉奖情况	5	获奖	部门(单位)受到国务院、省级、市级嘉奖。	每获1项市级单位嘉奖得0.5分,每获1项市级 嘉奖或省级单位嘉奖得1分,每获1项省级嘉奖 得2分,每获1项省级以上嘉奖得3分。累计得 分最高不超过5分,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。	
	F2 减分项(-5 分)	受相关部门处罚	— 5	违纪	部门(单位)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。	发现违规获罚事项,视严重程度予以减分,发现 违法获罚事项,减全部权重分。	-1
合计	_	_	100	_	_		95